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以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公佈僅供參考，並不構成收購、購買或認購股份之邀請或要約。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0228)

完成配售新股份

配售代理



金利豐證券有限公司

董事會欣然宣佈，配售協議所載之全部條件均已獲達成，而配售事項已於二零零九年十月八日根據配售協議之條款及條件完成。本公司成功按每股配售股份0.39港元之配售價向不少於六名承配人配售合共604,780,000股配售股份(約佔本公司於本公佈日期經配售事項擴大之已發行股本16.67%)。該等承配人本身及其最終實益擁有人均為獨立於本公司或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之任何董事、高級行政人員或主要股東或彼等之任何聯繫人或本公司之任何關連人士(定義見上市規則)且與彼等概無關連之第三方。

謹此提述中國能源開發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二零零九年九月二十一日之公佈(「該公佈」)。除另有界定外，本公佈所用詞彙與該公佈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董事會欣然宣佈，配售協議所載之全部條件均已獲達成，而配售事項已於二零零九年十月八日根據配售協議之條款及條件完成。本公司成功按每股配售股份0.39港元之配售價向不少於六名承配人配售合共604,780,000股配售股份(約佔本公司於本公佈日期經配售事項擴大之已發行股本16.67%)。該等承配人本身及其最終實益擁有人均為獨立於本公司或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之任何董事、高級行政人員或主要股東或彼等之任何聯繫人或本公司之任何關連人士(定義見上市規則)且與彼等概無關連之第三方。

概無任何承配人因配售事項而成為本公司之主要股東(定義見上市規則)。

* 僅供識別

股權架構之變動

下表載列配售事項完成後本公司股權架構之變動：

股東名稱	緊接配售事項前		於本公佈日期	
	股份數目	概約 持股之百分比	股份數目	概約 持股之百分比
SCGC資本控股有限公司 (附註)	210,000,000	6.94%	210,000,000	5.79%
承配人	—	—	604,780,000	16.67%
其他公眾股東	2,813,900,000	93.06%	2,813,900,000	77.54%
總計：	<u>3,023,900,000</u>	<u>100%</u>	<u>3,628,680,000</u>	<u>100%</u>

附註：該等股份由SCGC資本控股有限公司持有，而該公司乃由深圳市創新投資集團公司（「SCGCL」）最終持有。深圳市人民政府國有資產監督管理委員會持有SCGCL之36.32%已發行股本。

承董事會命
中國能源開發控股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
崔光球

香港，二零零九年十月八日

截至本公佈日期，本公司董事會成員包括執行董事陳國榮先生、陳樹鎔先生、崔光球先生與劉寶和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鄭健民先生、葉泳倫先生與李遠瑜女士。